

長榮大學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舊生註冊須知

壹、註冊 ※學雜費繳費單請自行上網至長榮大學首頁或總務處出納組之「學雜費繳費」列印※

類別	時間及方式	查詢狀況
一般生	<p>115/9/9(三)前完成繳費。</p> <p>繳費方式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下載「非就貸專用」繳費單至各地第一銀行或郵局繳費。 2. ATM(自動櫃員機)、網路 ATM 繳費。 3. 信用卡或網路繳費(取得授權後尚需 3-4 個工作天才會入帳, 故請提早操作)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繳費二日後, 可至學生系統/申請作業/註冊繳費單列印、查詢, 網頁查詢是否已完成註冊。 2. 繳費問題請洽出納組分機 1356-1357。
減免生	<p>各類學生學雜費減免(優待)條件及申辦辦法請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助學專區查詢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各類學雜費減免優待身分: 身心障礙學生、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、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軍公教遺族、現役軍人子女、原住民及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。 2. 115/5/25(一)至 115/6/11(四)上班時間辦理, 如無法到校辦理者請於 115/6/11(四)前將完整資料以掛號郵寄至生輔組收。 3. 具減免資格者, 請務必先辦理減免, 餘額方可申辦就學貸款或現金繳款。 4. 繳費方式如一般生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完成繳費手續二日後, 可至學生系統/申請作業/註冊繳費單列印、查詢, 網頁查詢是否已完成註冊。 2. 學雜費減免(優待)疑問或無法期限內辦理者, 請速洽生活輔導組減免承辦人分機 1249。
就貸生	<p>就貸申請資格及申辦手續請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助學專區查詢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符合減免資格者, 務必先完成各項減免後, (詳上欄)以餘額辦理就學貸款。 2. 列印「就貸專用繳費單」之可貸金額申貸, 若有不可貸或不貸金額, 請務必至郵局或一銀完成繳納, 收據自存不需寄回。 3. 就學貸款之對保, 115 學年第 1 學期申辦時程 115/8/1 -115/9/9, 初次申辦者、低(中低)收入戶需申辦生活費者請至臺灣銀行各地分行臨櫃對保; 非初次申辦者可線上對保。 4. 以下資料務必於 115/9/18(五)前以掛號郵寄送達或親自交至生輔組: (1)臺灣銀行就學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--臺銀已對保完成後第二聯學校存執聯(申請人請簽名) (2)長榮大學就學貸款申請表--學生系統/就貸系統確實填寫登錄後列印 ★加貸生活費者, 另需檢附低收(中低)收入證明文件影本; 加貸校外住宿費者, 需檢附有效租屋契約影本。信封註明「就學貸款資料」掛號寄回 711301 台南市歸仁區長大路 1 號「就學貸款資料」 長榮大學 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收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因郵政程序, 請於寄件 7 日後, 至學生系統→申請作業→就貸作業→查詢當學期就貸審核資格(學校收件及審核狀況) 2. 約第七週起將通知審核情形, 審核通過者, 請於第九週前檢附證明兄弟姊妹子女之「新式」戶口名簿影本或最新戶籍謄本及年滿 18 歲之兄弟姐妹子女在學證明。 3. 請於學生系統查詢是否已完成註冊。 4. 就貸承辦人分機 1241。
延修生	<p>完成下列事項者, 經查詢網頁為「完成註冊」者, 免辦理註冊程序單流程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已完成初選者, 115/7/22(三)後自行下載繳費單, 同「一般生」、「就貸生」或「減免生」辦理方式。 2. 未有初選選課資料者, 115/7/22(三)後自行下載繳費單, 繳納雜費 \$4,500 及平安保險費, 同「一般生」、「就貸生」或「減免生」辦理方式。 3. 因個人選課需求須調高學分時數以辦理貸款者請洽出納組。若實際選課學分時數未達貸款金額, 溢貸部分於期末歸還臺灣銀行轉償本人之就貸。 4. 於開學後之加退選期間加選之學分費, 繳費期間為加退選結束後第八週, 約於 11 月初, 將另行公告收費。(該階段無法辦理就貸)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繳費或就貸(減免)寄件二日後, 可至學生系統/申請作業/註冊繳費單列印、查詢, 網頁查詢是否已完成註冊。 2. 尚缺學分者, 請務必選課, 未選課, 即令退學。 3. 延修生未完成左列事項者, 倘無辦理補註冊程序, 將視為逾期未註冊, 應令退學。
復學生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上述身份擇一, 辦理方式同上。 2. 復學生初選請依註冊課務組網頁公告時間選課(6/15-6/22); 加退選自 9/14-9/24 網路選課。 	<p>休學後逾期未註冊者, 應令退學。</p>

- 貳、選課：**(1)初選請依註冊課務組網頁公告時間選課(6/15-6/22), **各年級初選開放時間不同, 請上選課系統首頁查詢。**
 (2)加退選自 9/14(一)上午 8:00 至 9/24(四)下午 5:00(分兩階段選課), 依本校學生選課作業要點, 進入本校網站「選課系統」辦理, **經加退選程序確定後, 若有應補繳之學分費不得主張因棄選而免繳, 請謹慎選課。**未依期限辦理選課者, 即令退學。
 (3)研究生一年級每學期最低應修一門課程, 其它選課學分數上下限依各研究所之規定。

參、學生證：完成註冊後, 請持學生證至註冊課務組核貼「免蓋註冊章」貼紙, 爾後每學期註冊繳費後, 無須再蓋註冊章。

肆、補註冊時間：9/14(一)繳費辦理方式同上。**逾期未註冊者, 舊生應令退學。**

伍、辦理抵免學分：轉系生洽詢所屬學系後如需辦理者, **9/14-9/24(四)**至學生系統進行線上抵免學分申請, **9/11(五)前**繳交歷年成績單正本至註冊課務組掃描上傳成績; 逾期未線上申請者, 視為審查不通過。

陸、其他事項：

辦理事項/承辦單位	辦理事項/承辦單位
獎助學金: 生活輔導組(分機 1249)、校牧室(分機 1035) 原住民獎助學金: 課外活動組(分機 1214)	兵役緩徵: 延畢生(男)請完成新學期註冊後至校安中心辦理兵役延長事宜。(分機 1228)
9/12(六)8 時起宿舍開放入住: 生活輔導組(分機 1250)	教育部圓夢助學網: 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Default.aspx
學生汽機車停車收費與換證 汽車: 請攜帶收據聯、行照及駕照至保管事務組領取汽車停車證。 機車: 完成繳費後於 115/7/27 ~115/10/11 至學生系統線上開通申請, 逾期請攜帶收據聯、行照及駕照至保管事務組辦理。 申請注意事項請詳見保管事務通行證申請公告。 總務處保管事務組(分機 1346)	休學、退學限於 8/1~9/14 完成, 免繳各費, 逾註冊日須依規定收費。 1. 請至學生系統辦理休、退學申請, 並列印申請表於 8/1-9/14 上班時間辦理完成。 https://cjcu.tw/s/suspension 2. 「休退學退費作業注意事項」請詳見會計室網頁之「學雜費收費標準」。